

每经编辑：李泽东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12月31日发布公告。

关于继续开展个人网上银行和手机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尊敬的客户：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对我行的信任与支持，方便投资者通过电子渠道投资开放式基金，经与相关基金管理公司协商，现决定继续对个人网上银行和手机银行申购部分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费率实行优惠。具体内容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我行个人网上银行和手机银行申购开放式基金的个人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及时间

我行个人网上银行和手机银行申购基金费率优惠基金范围请参阅《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个人网上银行和手机银行申购基金费率优惠基金列表》（2021年12月31日更新，简称“《优惠基金列表》”，详见官网公告）。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投资者通过我行个人网上银行和手机银行申购指定基金实行优惠费率，我行代销的其余开放式基金暂不实行个人网银和手机银行申购费率优惠。

三、优惠办法

投资者通过邮储银行

个人网上银行和手机银行申购（不含定期定额申购）指定开放式基金产品，其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享有8折优惠。若折扣后申购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若折扣前的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等于或低于0.6%，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四、重要提示

1.有关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内容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我行官网有关公告

。

2.各基金费率请详见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以及各基金管理公司发布的最新公告。

3.投资者提交的基金交易如遇非证券交易日，将顺延至下一个证券交易日，基金费率优惠活动时间将以证券交易日为准。

4.本优惠仅针对在正常申购期的各开放式基金的个人网上银行和手机银行申购手续费费率,不包括：

（1）网上银行和手机银行的定期定额申购（只享有我行基金定投优惠）、基金转换费率；（2）各基金的后端申购费率；（3）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各开放式基金认购费率。

5.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它说明

结合本次优惠活动我行对“代销基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认购、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交易”服务项目中即将结束的优惠政策进行了更新，现将具体内容公示如下：

业务编码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适用对象	收费标准	优惠政策	备注
S0401001	代销基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认购、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交易	代销基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产品，为客户提供基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的认购、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交易服务。	个人客户 对公客户	代基金管理人、信托受托人、资产管理计划产品管理人按各只产品的招募说明书、更新招募说明书、基金公告或信托计划合同、资产管理计划合同收取。	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投资者通过我行个人网银和手机银行申购（不含定期定额申购）指定开放式基金产品，其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享有8折优惠。若折扣后申购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若折扣前的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等于或低于0.6%，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产品列表详见网站公告（优惠活动不包含对公客户，不包含资产管理计划）。	

投资者可通过我行网站（www.psbc.com）、服务网点、客服电话95580了解咨询有关事宜，也可在各相关网站查询。

中国建设银行12月30日发布公告。

建设银行实物贵金属业务2022年元旦节假日期间交易安排公告



北京市

最新公告

个人网上银行

登录

个人客户首页 > 最新公告 > 详情

建设银行实物贵金属业务2022年元旦节假日期间交易安排公告

发布时间：2021-12-30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22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21〕11号）等有关规定，为保障我行实物贵金属业务在2022年元旦节假日期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月3日）平稳运营，现将有关交易安排通知如下：

一、2021年12月31日（周五）下午16:30起，自营实物贵金属业务（含“易存金”）停止交易。2022年1月2日（周日）起自营实物贵金属业务（含“易存金”）恢复正常交易，具体营业时间以当地建设银行公告为准。

二、其它实物贵金属业务正常办理，具体营业时间以当地建设银行公告为准。

如由于市场等原因需临时调整上述交易时间，我行将提前公告。请您关注上述交易时间变化，并提前做好安排。如有疑问，请咨询我行网点工作人员或致电95533。感谢您的理解与支持！

中国建设银行

2021年12月30日

根据《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22年部分节
假日安排的通知

》（国办发明电〔2021〕11号）等有关规定，为保障我行实物贵金属业务在2022年元旦节假日期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月3日）平稳运营，现将有关交易安排通知如下：

一、2021年12月31日（周五）下午16:30起，自营实物贵金属业务（含“易存金”）停止交易。2022年1月2日（周日）起自营实物贵金属业务（含“易存金”）恢复正常交易，具体营业时间以当地建设银行公告为准。

二、其它实物贵金属业务正常办理，具体营业时间以当地建设银行公告为准。

如由于市场等原因需临时调整上述交易时间，我行将提前公告。请您关注上述交易时间变化，并提前做好安排。如有疑问，请咨询我行网点工作人员或致电95533。感谢您的理解与支持！

每日经济新闻综合中国邮储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报道

每日经济新闻